



证券代码：300403

证券简称：汉字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4-010

汉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汉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该项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有关情况进行公告：

一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43,958,635.97 元，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245,138,077.08 元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868,681,017.25 元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926,858,584.75 元。

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为持续回报股东，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22 年-2024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拟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03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5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50,750,00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前，若股本总额发生变动，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，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；实施本预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。

本次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存在不确定性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汉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5日